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奥来德

股票代码：688378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名称：宁波绿河晨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绿河燕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高新区聚贤路 587 弄 15 号 2#楼 10-1-1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名称：宁波绿河睿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绿河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高新区聚贤路 587 弄 15 号 2#楼 10-1-9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名称：宁波燕园姚商产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姚商燕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姚商燕创守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余姚市泗门镇四海大道 3 号商会大厦 407 室-2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名称：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国芳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 4-6 号

股权变动性质：减持股份

签署日期：2022 年 11 月 1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来德”、“上市公司”、“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10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1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1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4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5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6
附表.....	17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奥来德	指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1、绿河晨晟	指	宁波绿河晨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2、绿河睿能	指	宁波绿河睿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3、宁波燕园	指	宁波燕园姚商产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4、甘肃国芳	指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由 6.62%减少至 4.9999%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企业名称	宁波绿河晨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 587 弄 15 号 2#楼 10-1-1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绿河燕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330201MA2819AP6W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资等金融业务）
经营期限	2015-12-09 至 2025-12-08
主要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	宁波绿河鼎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 61%
通讯地址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 587 弄 15 号 2#楼 10-1-1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企业名称	宁波绿河睿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 587 弄 15 号 2#楼 10-1-9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绿河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330201MA282Q616K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6-10-09 至 2036-10-08
主要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	张辉阳，出资比例 82.5%
通讯地址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 587 弄 15 号 2#楼 10-1-9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企业名称	宁波燕园姚商产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泗门镇四海大道 3 号商会大厦 407 室-2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姚商燕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姚商燕创守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330281MA2AF01K1J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7-10-17 至 2024-10-16
主要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	宁波智慧首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 63.228%
通讯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泗门镇四海大道 3 号商会大厦 407 室-2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企业名称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 4-6 号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国芳
注册资本	66,6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620000224367434N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图书、报刊、音像制品、预装食品、米、面制品及食用油、保健品、计生用品的批发零售、服装干洗；美容、酒、卷烟、雪茄烟零售、日用百货、金银饰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五金交电、机电产品（不含汽车）的批发零售；彩扩、婚纱摄影、商业服务咨询、本企业资产投资管理，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96-04-22 至 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	张国芳，出资比例 42.12%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 4-6 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1 的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国籍	性别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张良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男	上海市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的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国籍	性别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张良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男	上海市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 3 的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国籍	性别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刘增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女	上海市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 4 的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国籍	性别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张国芳	法人代表	中国	男	兰州市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3 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4 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披露《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绿河晨晟及其一致行动人绿河睿能、宁波燕园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 4,399,765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6.00%。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上述减持计划之外，暂无其他减持计划。于上述减持计划结束后，如计划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等因素，决定是否进一步减持其在上市公司持有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绿河睿能及其一致行动人绿河晨晟、宁波燕园、甘肃国芳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为 6,798,23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62%。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绿河睿能、绿河晨晟、宁波燕园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权益 变动 明细	股东 名称	变动 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 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绿河 睿能	集中 竞价	2022/11/1~ 2022/11/10	人民币 普通股	695,965	0.68%
	绿河 晨晟	大宗 交易	2022/11/1~ 2022/11/10	人民币 普通股	266,700	0.26%
		集中 竞价	2022/11/1~ 2022/11/10	人民币 普通股	602,573	0.59%
	宁波 燕园	集中 竞价	2022/11/1~ 2022/11/10	人民币 普通股	100,000	0.10%
	甘肃 国芳	-	-	-		
		合计	-	-	1,665,238	1.63%

注：本次权益变动比例实际为 1.62%，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公司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绿河晨晟	1,887,679	1.84%	1,018,406	0.99%
绿河睿能	1,941,322	1.89%	1,245,357	1.21%
宁波燕园	169,235	0.16%	69,235	0.07%
甘肃国芳	2,800,000	2.73%	2,800,000	2.73%
合计	6,798,236	6.62%	5,132,998	5.00%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实际为 4.9999%，不再是奥来德持股 5%以上股东。总数与各分项数之和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拥有的权益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绿河晨晟、绿河睿能、宁波燕园、甘肃国芳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共减持公司股份 2,988,999 股,减持比例为 2.91%。上述减持已进行披露。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的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单位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宁波绿河晨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燕园姚商产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绿河睿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22 年 11 月 10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部。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吉林省长春市
股票简称	奥来德	股票代码	688378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名称	宁波绿河晨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注册地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 587 弄 15 号 2#楼 10-1-1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名称	宁波绿河睿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注册地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 587 弄 15 号 2#楼 10-1-9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名称	宁波燕园姚商产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注册地	浙江省余姚市泗门镇四海大道 3 号商会大厦 407 室-2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名称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注册地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 4-6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6,798,236 股 持股比例：6.6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变动数量：1,665,238 股 变动比例：1.62% 变动后持股数量：5,132,998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4.9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暂无明确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宁波绿河晨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燕园姚商产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绿河睿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22 年 11 月 10 日